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声电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12月1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于2021年3月16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823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000.0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600.00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5.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38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2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3,400.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72元/股。发行人于2021年4月7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上声电子”A股股票1,020,000,000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方式、回拨机制、锁定期设置及缴款环节等方面,并于2021年4月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4月9日(T+2日)16:00前,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4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 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募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

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4月12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账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账户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5,297,966户,有效申购股数为46,828,869,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178144%。配号总数为93,657,738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93,657,737。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4,591.07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4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4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6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6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0.02904191%。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4月8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寰厅举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1年4月9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8日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高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68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200万股,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9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86元/股。

龙高股份于2021年4月7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龙高股份”A股1,28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价处理等环节,并于2021年4月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4月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4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5,154,169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9,125,545,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1172961%。配号总数为109,125,545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109,125,544。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525.43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8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639162%。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4月8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寰厅举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4月9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8日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恒生物”、“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1923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27,000,000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4,05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6,065,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885,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主承销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 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4月9日(T-1日)下午14:00-17:00

2. 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p://roadshow.cnstock.com

3. 参会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面成员;保荐机构兴业证券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8日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瑞捷”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837号)。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本次发行数量为1,120万股,其中网上发行1,1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4月7日(T日)利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深圳瑞捷”A股1,120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3,521,51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5,335,222,500股,配号总数为210,670,445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1670445。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06327207%,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为9,404.93058倍。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4月8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4月9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4月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根据2021年4月9日(T+2日)公告的《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4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 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发行人:深圳瑞捷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8日

鹏华丰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4月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丰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丰庆债券
基金代码	007987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基金类型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国杰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刘太阳

注:一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国杰
任职日期	2021-04-07
证券从业年限	4年
证券投资基金从业年限	4年
过往从业经历	吴国杰先生,国籍中国,经济学博士,4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2017年07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助理债券研究员、债券研究员,现任职于固定收益部,从事债券相关工作。吴国杰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吴国杰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名称及期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否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博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注:一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7日

鹏华丰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4月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丰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丰玉债券
基金代码	004463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基金类型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国杰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刘太阳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注:一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7日

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4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网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times.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om),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1. 股票简称:中洲新材
2. 股票代码:300963
3. 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2,000.00万股
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公司公开发行新股3,000.00万股;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世盛路580号
电话:021-59966058
传真:021-59966058
联系人:祝宏志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电话:021-35082257
传真:021-35082539
联系人:何畏

发行人: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8日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4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网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om;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ckb.com),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 股票简称:共同药业
(二) 股票代码:300966
(三) 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1,527.70万股
(四)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900万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宣城市小河镇高坑一组
法定代表人:系祖斌
联系人:陈文婷
电话:0710-3523126
传真:0710-3423124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彭润洵
电话:010-6083 3043
传真:010-6083 3083

发行人: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8日

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4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网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times.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om,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 股票简称:中金辐照
(二) 股票代码:300962
(三) 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264,001,897股
(四)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66,000,500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发行人: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布吉路1028号中设广场B座19楼
联系人:杨光润
电话:0755-25177083
传真:0755-25289166

(二) 主承销商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伍春雷、李波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3层
电话:0755-23953946
传真:0755-23953850

发行人:中金辐照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1008 证券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21-020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7日(星期三)15:00-16: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上证e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通过网络在线交流方式召开了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1年4月7日,公司披露了《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本次业绩说明会于2021年4月7日15:00-16:00召开,公司董事长李春安先生、总经理戚彦龙先生、董事会秘书沙晓春先生、财务总监徐云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回复情况
在本次说明会上,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1:您好,2021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对公司的后续发展会有什么样的影响?

回答:《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把连云港列为11个国际枢纽海港之一,表明了连云港在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布局中的重要地位,有利于连云港加快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

于“将连云港—霍尔果斯—阿拉山口—霍尔果斯—连云港”通道打造成为“一带一路”标杆和示范项目”的指示精神,把港口建设作为亚欧重要国际交通枢纽,集聚优质要素的开放门户、“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交流合作平台,更好地服务“一带一路”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东西部地区合作等国家战略实施,对公司可持续发展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问题2:2021年一季度公司业绩怎么样?能买公司的股票吗?
自行决策,谢谢提问!公司一季报将于4月27日披露,敬请关注公司公告。买卖股票还请投资者自行决策。

三、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上“上证e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